

证券代码：831396

证券简称：许昌智能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 许昌智能继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认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规定，许昌智能继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2022年度股票发行所募集资金的部分资金使用用途变更事宜进行补充确认。

###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2年8月29日、2022年9月1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202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许昌智能继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等议案。

公司于2022年10月13日取得《关于对许昌智能继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函[2022]3180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7,000,0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5.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35,000,000元，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本次发行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2年11月4日出具《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2）第410C000657号）。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于2022年11月22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 二、 募集资金原使用计划

公司按照《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用途，将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截至本核查报告出具之日，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且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截至2022年3月23日，该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35,000,000.00
专户收入：	
利息	
专户支出：	
补充流动资金（购买原材料）	35,000,000.00
募集资金余额	0

### 三、募集资金变更用途情况

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存在未履行变更募集资金审议批准程序即对资金用途进行调整并支付的行为，构成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b>（一）募集资金总额</b>	<b>35,000,000.00</b>
加：利息收入	7,537.72
<b>（二）募集资金具体使用</b>	
<b>补充流动资金</b>	<b>35,007,537.72</b>
其中：采购原材料	24,924,807.77
支付工程款	8,189,164.98
支付运费	871,690.80
支付劳务费	610,165.00

### 四、追认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程序说明

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满足经营需要，将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采购原材料的募集资金总计10,082,729.95元变更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的其他用途，具体为：支付工程款8,189,164.98元、支付运费871,690.80元、支付劳务费610,165.00元，其他411,709.17元用于其他日常运营费用。

公司在实际使用募集资金过程中，存在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但未及时履行内部审议程序与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形。

公司于2023年3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

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议案并披露了相关公告，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2023年3月2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关于追认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五、追认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对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募资资金实际用途均为补充流动资金，本次追认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未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对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将在日后工作中加强规范管理意识，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相关决策程序，杜绝此类情况的再次发生。

####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符合公司自身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资金使用效率，变更后的募集资金用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的规定。故公司监事会同意追认上述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事项。

#### **七、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许昌智能继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许昌智能继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许昌智能继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24日